证券代码: 874772

证券简称: 腾信精密

主办券商: 国泰海通

东莞市腾信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东莞市腾信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。根据《东莞市腾信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,本着对公司、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,基于独立判断原则,我们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审核,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: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,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审计报告,该审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,我们同意通过此议案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:公司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,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客观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情

况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,我们同意通过此议案。

三、《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:公司编制的 2022 年、2023 年、2024 年和 2025 年 1-6 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此出具的鉴证报告,如实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,我们同意通过此议案。

东莞市腾信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: 曾大庆 杨东平 2025 年 10 月 22 日